证券代码：002042　　证券简称：华孚时尚　　公告编号：2026-55

华孚时尚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三季度利润分配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华孚时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回购专户中的 23,521,171 股不参与本次权益分派。

根据“分配总额固定”的原则，公司本次实际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596246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后，按公司总股本折算的每股除权除息参考价计算公式如下：

按公司现有总股本折算的每 10 股现金红利（含税）=现金分红总额/总股本×10=100,000,000/1,700,681,355×10=0.587999 元，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后的除权除息价格=股权登记日收盘价-按公司现有总股本折算的每股现金红利=股权登记日收盘价-0.0587999 元/股。

一、股东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方案等情况

公司于 2026 年 11 月 16 日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 2026 年三季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具体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以总股本 1,700,681,355 剔除 23,521,171 股后的总股本 1,677,160,184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596246 元（含税），向全体股东合计派发现金 100,000,000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自分配方案披露至实施期间，公司股本总额未发生变化。

本次权益分派方案内容与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一致。

本次权益分派方案实施时间距离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时间未超过两个月。

二、本次实施的利润分配方案

本公司 2026 年三季度权益分配方案为：公司以总股本 1,700,681,355 剔除回购专户持有 23,521,171 股后的总股本 1,677,160,184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0.596246 元（含税；扣税后，通过深股通持有股份的香港市场投资者、A 股合格境外

机构投资者（QFII、RQFII）以及持有首发前限售股的个人和证券投资基金每 10 股派 0.536621 元；A 股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个人股息红利税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本公司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待个人转让股票时，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注】；A 股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证券投资基金所涉红利税，对香港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按 10%征收，对内地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注：根据先进先出的原则，以投资者证券账户为单位计算持股期限，持股 1 个月（含 1 个月）以内，每 10 股补缴税款 0.119249 元；持股 1 个月以上至 1 年（含 1 年）的，每 10 股补缴税款 0.059625 元；持股超过 1 年的，不需补缴税款。】

三、分红派息日期

本次权益分派 A 股股权登记日为：2026 年 11 月 25 日，除权日（除息日）为：2026 年 11 月 26 日。

四、分红派息对象

本次分红派息对象为：截止 2026 年 11 月 25 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 A 股股东。

五、分配方法

本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 A 股股东现金红利将于 2026 年 11 月 26 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或其他托管机构）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

以下 A 股股东的现金红利由本公司自行派发：

序号	股东账号	股东名称
1	06*****960	华孚控股有限公司
2	06*****068	华孚控股有限公司
3	06*****629	华孚控股有限公司
4	08*****203	华孚控股有限公司
5	08*****109	华孚控股有限公司
6	08*****692	华孚控股有限公司
7	06*****615	安徽飞亚纺织有限公司
8	08*****207	安徽飞亚纺织有限公司
9	06*****289	深圳市华人投资有限公司
10	08*****202	深圳市华人投资有限公司

在权益分派业务申请期间（申请日：2026 年 11 月 17 日至登记日：2026 年 11 月 25 日），如因自派股东证券账户内股份减少而导致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现金红利不足的，一切法律责任与后果由我公司自行承担。

六、调整相关参数

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后，按公司总股本折算的每股除权除息参考价计算公式如下：

按公司现有总股本折算的每 10 股现金红利（含税）=现金分红总额/总股本×10=100,000,000/1,700,681,355×10=0.587999 元，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后的除权除息价格=股权登记日收盘价-按公司现有总股本折算的每股现金红利=股权登记日收盘价-0.0587999 元/股。

七、有关咨询办法

咨询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市花路 5 号长富金茂大厦 59 楼

咨询联系人：孙献

咨询电话：0755-83735433、0755-83735593

传真电话：0755-83735566

八、备查文件

1、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2、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

3、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确认有关本次权益分派具体时间安排的文件

特此公告。

华孚时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二六年十一月十九日